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 2024 年溧阳市智慧公交候车亭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工程建设事业

甲 方: 溧阳市交通工程项目建设事业发展中心

乙 方: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签订时间: 2024年1月20日

2024.1.20
王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溧阳市交通工程建设事业发展中心（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溧阳市交通工程建设事业发展中心

采购项目编号：JSZC-320481-LCGL-G2024-0089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6) 中标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中标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中标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否

(8)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否

(9)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是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4237759 元

大写：肆佰贰拾叁万柒仟柒佰伍拾玖元整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固定单价，固定单价合同在项目决算时不作任何调整，包括所有政策性调整。其中所有发生的费用，投标单位自行承担，结算中不作任何调整。

1月27日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定金，每月 28 日为计量截止日，乙方按合同条款申报后，甲方支付核定工程量价款的 80%；交工验收合格且审计结束后支付至工程审定金额的 97%，缺陷责任期满且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审定价的 100%（不计利息）。

3. 合同履行

- (1) 起始日期：本合同签字并盖章之日起，完成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 履约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3) 履约担保：否
- (4) 分期履行要求：/
-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或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甲方工作人员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甲方按国家相关标准和本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自行组织有关专业人员验收。在履约验收中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可进行抽查检测，必要时可委托取得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其进行检测、认证。因检测、认证涉及生产过程或检测时间长等原因，不能在验收过程中开展检测、认证的，可要求乙方在验收阶段提供相关有效检测报告、认证报告。

- (2) 履约验收时间：货到后一周内组织验收
-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 (4) 履约验收程序：/
- (5) 履约验收的内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及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等政策情况。
- (6) 履约验收标准：乙方提供的产品为最新生产的原装正品，各项指标符合出产国检测标准和出厂标准，各项技术参数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承诺。
-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否
-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1. 履约验收中对乙方提供的商品包装进行检测。商品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的检测按照 GB/T 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

附录三 29

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规定的方法进行；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的检测按照 GB/T 23986-2009《色漆和清漆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规定的方法进行；检测不合格的视作违约，乙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赔偿和责任。

2. 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规定或质量不合格的，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换货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不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若乙方的行为侵犯了第三方的前述权利，并造成了第三方追究甲方的责任，甲方为此所受到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投标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双方签字盖章后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执3份，乙方执3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溧阳市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2024.3.29
王军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溧阳市交通工程建设事业发展中心 3204811011402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1)320400006636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辉潘印旭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男
住所	溧城镇凤路 58 号	住所	常州市新北区河海中路 82 号
联系人	杨勋	联系人	瞿云飞
联系电话	13861201051	联系电话	13906113702
通信地址	溧城镇凤路 58 号	通信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河海中路 82 号
邮政编码	213300	邮政编码	213022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quyunfei@js.chinamobile.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20481467449661Y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00714098134K
		开户名称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8888014700010844

2024.3.29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附录三
2024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

附录三
2024

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附录三
2024

9. 权利瑕疵担保

-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

甲方
日期：2024年月日

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 10% 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

附录三
29

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7.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7.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8. 解决争议的方法

18.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8.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8.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19. 政府采购政策

19.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19.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

附录三
2024

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9.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0. 法律适用

20.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0.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1. 通知

21.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1.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1.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1.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2. 合同未尽事项

22.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2.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附录三
2024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到货后一周内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 甲方在验收时对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产品有权拒绝接收和追究违约责任。 2.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服务，并对乙方的售后服务不符合投标文件承诺内容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 乙方有义务按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 2. 乙方有义务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供货任务。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要求
	指定现场	采购人通知地点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运输途中所产生的的一切安全责任及相应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2 年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2 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定金，每月 28 日为计量截止日，乙方按合同条款申报后，甲方支付核定工程量价款的 80%；交工验收合格且审计结束后支付至工程审定金额的 97%，缺陷责任期满且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审定价的 100%（不计利息）。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附录三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第二节 第 14.1(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第二节 第 14.1(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
第二节 第 14.1(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
第二节 第 15.2(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按相应供货合同价的千分之二元/天进行计算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u>2</u> 种方式解决： (1) 向 _____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仲裁地点为 _____； (2) 向 项目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本项目免费质量保修保养期：2 年，时间自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在免费保修保养期内，设备的维修、退换和保养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因设备本身及安装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在免费保修保养期内，设备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乙方保证在接到通知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以内完成甲方提出的维修要求，如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没有答复或处理问题，则视为乙方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附录三

廉政合同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和交通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等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法律法规，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 2024年溧阳市智慧公交候车亭采购项目合同段建设优质、高效、有序地进行，溧阳市交通工程建设事业发展中心（以下称“甲方”），与承担 2024年溧阳市智慧公交候车亭采购项目合同段的施工单位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以下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一、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和省、市以及行发包人管部门关于加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以及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2. 甲、乙双方应认真执行双方签订生效的廉政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 除非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或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甲、乙双方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开、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严禁搞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的不正当交易。
4. 甲、乙双方应加强对本方人员的廉政监督，建立和健全廉政制度，认真查处本方的违法违纪行为。
5. 甲、乙双方有对本方人员开展廉政告知、廉政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的义务。
6. 甲、乙双方如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存有不廉洁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并督促其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二、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
2.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和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对推辞不掉的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等财产性权益，应立即上交纪检监察部门或廉政帐户“510”，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3.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旅游活动。
4.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5.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亲友及有利害关系的人，从事与乙方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6.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强行推荐分包单位，不得强行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7.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在家里接待乙方有关工程事项的询问。

三、乙方的义务

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品、有价证券等财产性权益。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支需由其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2024年3月29日

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参加用公款支付的娱乐性等活动。
4.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和高档办公用品等财物。
5. 乙方人员不得到甲方人员家里询问有关工程建设事项。

四、违约责任

1. 甲方有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第1至5款和第二条的，除按甲方单位的廉政建设规定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关行业规定处罚外，另外罚款10万元至50万元；给乙方单位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乙方有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第1至第5款和第三条的，除按乙方单位的廉政建设规定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关行业规定处罚外，视情节轻重和造成损失大小分别给予工程款的0.2%至0.8%的违约罚款并给予在1—3年内不得进入常州市交通建设市场的处罚。

五、对督查单位的约定和授权

双方约定：本“合同”的督查单位为溧阳市交通运输局，双方授权督查单位主持本“合同”执行情况的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执行本“合同”第四条所规定的处罚。

六、检查方式

本“合同”的履约情况检查由督查单位主持，甲乙双方共同派人参加，检查方式为座谈、问卷调查、查看资料或由各方约定的其他方式等。检查时间、次数、检查方式、检查结论和处罚意见等由各方协商确定，如无法达成一致的，由督查单位依据事实裁定。

七、本“合同”有效期为其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段竣工验收后止。

八、本“合同”作为2024年溧阳市智慧公交候车亭采购项目合同协议书的附件，与工程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协议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九、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执3份，乙方执2份，送交督查部门1份。

甲方：(盖章) 1011402

溧阳市交通工程建设事业发展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024年7月1日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 2024年溧阳市智慧公交候车亭采购项目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溧阳市交通工程建设事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 5、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底，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2%~4%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该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 5、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生产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

甲乙双方

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人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防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安全标志牌。

10、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执3份，乙方执3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甲方：（盖章）

溧阳市交通工程建设事业发展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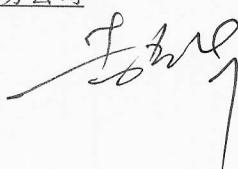


乙方：（盖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019年3月29日

分项报价表

1. 长寿元素造型公交站亭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投标单价 小计(元)	
1	长寿元素造型公交站亭(核心产品)	1、两侧立柱尺寸 $120\text{mm} \times 120\text{mm}$, 厚度不小于 4.0mm , 材质为不锈钢管; 2、包板材质厚度须采用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 3、站亭中间立柱部分尺寸为 $120\text{mm} \times 120\text{mm}$, 板材厚度要求 $\geq 4.0\text{mm}$, 包板厚度 $\geq 1.5\text{mm}$, 材质为不锈钢板; 4、地脚板须采用厚度 $\geq 10.0\text{mm}$ 的钢板; 5、箱体须采用 $\geq 1.5\text{mm}$ 厚度的不锈钢板; 6、视窗要求 $\geq 8.0\text{mm}$ 厚度钢化玻璃; 7、小灯箱箱体须采用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 8、顶棚尺寸 $120\text{mm} \times 60\text{mm}$, 厚度 $\geq 4.0\text{mm}$, 不锈钢方管框架, 顶棚上封板要求为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 9、承重梁要求尺寸为 $120\text{mm} \times 60\text{mm}$, 要求采用 $\geq 4\text{mm}$ 厚度方管。 10、包括制作、安装、基础等所有内容, 具体详见图纸。	移动	定制	套	9 81200.00	730800.00
2. 茶香造型公交站亭(含港湾)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投标单价 小计(元)	
1	茶香造型公交站亭(含港湾)(核心产品)	1、两侧立柱尺寸 $120\text{mm} \times 120\text{mm}$, 厚度不小于 4.0mm , 材质为不锈钢管; 2、包板材质厚度须采用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 3、站亭中间立柱部分尺寸为 $120\text{mm} \times 120\text{mm}$, 板材厚度要求 $\geq 4.0\text{mm}$, 包板厚度 $\geq 1.5\text{mm}$, 材质为不锈钢板; 4、地脚板须采用厚度 $\geq 10.0\text{mm}$ 的钢板;	移动	定制	套	12 87700.00	1052400.00

5、箱体须采用 $\geq 1.5\text{mm}$ 厚度的不锈钢板；
 6、视窗要求 $\geq 8.0\text{mm}$ 厚度钢化玻璃；
 7、小灯箱箱体须采用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
 8、顶棚尺寸 $120\text{mm} \times 60\text{mm}$ ，厚度 $\geq 4.0\text{mm}$ ，不锈钢方管框架，
 顶棚上封板要求为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下封板为 $\geq 1.5\text{mm}$ 不锈
 钢板；
 9、承重梁要求尺寸为 $120\text{mm} \times 60\text{mm}$ ，要求采用 $\geq 4\text{mm}$ 厚度方管。
 10、包括制作、安装、基础等所有内容，具体详见图纸。
 11、含港湾，具体详见图纸。

3. 茶香造型公交站亭（不含港湾）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投标单价 (元)	小计(元)
1	茶香造型 公交站亭 (不含 港 湾) (核心 产品)	1、两侧立柱尺寸 $120\text{mm} \times 120\text{mm}$ ，厚度不小 4.0mm ，材质为 不锈钢管； 2、包板材质厚度须采用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 3、站亭中间立柱部分尺寸为 $120\text{mm} \times 120\text{mm}$ ，板材厚度要求 \geq 4.0mm ，包板厚度 $\geq 1.5\text{mm}$ ，材质为不锈钢板； 4、地脚板须采用厚度 $\geq 10.0\text{mm}$ 的钢板； 5、箱体须采用 $\geq 1.5\text{mm}$ 厚度的不锈钢板； 6、视窗要求 $\geq 8.0\text{mm}$ 厚度钢化玻璃； 7、小灯箱箱体须采用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 8、顶棚尺寸 $120\text{mm} \times 60\text{mm}$ ，厚度 $\geq 4.0\text{mm}$ ，不锈钢方管框架， 顶棚上封板要求为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下封板为 $\geq 1.5\text{mm}$ 不锈 钢板； 9、承重梁要求尺寸为 $120\text{mm} \times 60\text{mm}$ ，要求采用 $\geq 4\text{mm}$ 厚度方管。 10、包括制作、安装、基础等所有内容，具体详见图纸。	移动	定制	套	21	72100.00	1514100.00

序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品牌	型号	单	数量	投标单价	小计(元)
4、智慧公交站台智能化系统（不含不间断电源及路灯接线）								



号		位	(元)
一、主要设备			
1	设备支架	定制不锈钢箱体 1、电子站牌站牌箱体 2、壳体使用寿命≥8年；玻璃厚度≥6mm，超白钢化玻璃；款式：与候车亭整体款式风格相近。304不锈钢 1440mm*500mm, 1.5mm 极管	南大 苏富 特 NDS-TE SB 套 38 182.00 16916.00 
2	语音播报 显示屏	1. 硬件参数：发光元器件：P3.75/F4.75 红绿双色高亮 LED 二极管 2. 显示尺寸：1216mm*304mm 3. 逐点校正：整屏像素点与像素点之间的亮度差异小于2%，色度坐标差异≤±0.003，画面纯净细腻，色彩得到真实还原。 4. 像素间距：P3.75mm 5. 单块屏显示像素：64*32 6. 亮度具有亮度可编程功能：≥1500cd/m ² ，具备16级亮度调节功能 7. 可视角度：L/R110度, U/D70度 8. 盲点率：验收时无死灯及常亮点 9. 当车辆即将到达本站时，可以通过语音进行播报，提醒候车者做上车准备，并且语音音量可以通过远程进行控制，防止扰民。并对重要公众广告信息进行播放功能，用于报站声音提示。 10. ▲所投产品通过GB/T2423.1-2008、GB/T 2423.2-2008《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高温满足80度48小时，低温满足-30度48小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志的检验报告； 11. ▲所投产品通过GB/T17626.5-2019《电磁兼容试验和测量技术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符合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志的检验报告。	南大 苏富 特 NDS-LE D (TTS) 套 38 1162.00 44156.00

3	接口卡	1、名称:LED 控制卡 2、驱动方式:支持 16 扫、1/8 扫、1/4 扫、1/2 扫和静态驱动 模式(用户可随意选择), 显示样式:每行显示多辆车辆信息 1、名称: 集中控制器 2、功能: 电子站牌集中控制子系统应集成了通讯、显示屏状 态管理, 故障回传管理, 时控管理等多接口, 集成温控系统、可 远程升级, 保证智能化电子站牌发布信息的准确性及系统运行 的稳定性。 3. ▲电源: 具备宽压输入, 可直接兼容 12V 和 24V 直流供电。 4. 数据接口: RS-232, RS-485, RJ45, TTL; 5. 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符合国标 GB/T 17626.2 测试要 求; 6. 环境温度: 工作温度, -25°C---+75°C; 湿度范围: 90% (无 凝结) 7. 1 路 100M 以太网接口。 8. 系统稳定性: 采用硬件看门狗设计, 支持系统复位, 自检 功能; 9. ▲温度检测: 支持 1 路数字温度采集、支持温度控制外设 风扇; 通过该集中控制主机及后台软件, 可以让用户在远程就 可以对所有的电子站牌运行状态一目了然, 电子站牌是否开关 门异常等情况实时的在中心管理平台上可以看到。 10.▲所投的电子站牌集中控制器需要提供相关的实用新型专 利。	南大 苏富 特	NDS-6E	套	38	690. 00	26220. 00
5	路由器	采用工业级 5G 通讯模块, 保证数据的及时性和稳定性, 同时 支持网络和串口通讯, 至少支持 4 个网口, 支持 5G 通讯网络 (支持各网络运营商)	南大 苏富 特	NDS-C0 M-105	台	38	750. 00	28500. 00
6	服务器	采用高速处理器和嵌入式操作系统, H. 264/H. 265 视频压缩/ 解压缩技术。可实现 1080P、720P、D1 分辨率录像, 远程视频	浙江 大华	录像机 DH-NVR	台	38	2800. 00	106400. 00

7	系统软件	1、 测试类别: 电子站牌嵌入式系统软件 2. 电子站牌业务服务在设计上需要对车辆、线路信息进行归类和优化存储，使得判断过程大量减少，以降低计算、处理对的资源占用。电子站牌预报站的处理主要内容包括每条线路的站距。 3. 电子站牌中心业务服务负责接收由智能交通项目公交部分智能公交系统提供的实时数据，通过计算、处理后下发至各相关电子站牌终端。 4.▲所投的设备需提供电子站牌嵌入式软件字样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南大富特 南大苏富特智能站牌嵌入式系统软件 V1.0	套 38 900.00 34200.00
8	开关电源 设备	1、 种类:开关电源 2、 型号:12V/200W 工程专用	明纬 12V/200W 工程专用	台 38 125.00 4750.00
9	开关电源 设备	1、 种类:开关电源 2、 型号:5V/350W 工程专用	明纬 5V/350W 工程专用	台 38 140.00 5320.00
1 0	避雷器	1、 名称:电源二级防雷器 2、 型号:最大放电电流 20KA	正泰 最大放电电流 20KA	组 38 180.00 6840.00
1	漏电保护 开关	1、 名称:漏电保护开关 2、 型号:二极 16A 3、 规格:满足使用要求	正泰 二极 16A	个 38 100.00 3800.00



1	微型空气开关	1、名称:微型空气开关 2、型号:二极 16A 3、规格:满足使用要求	正泰	二极 16A	个	38	60.00	2280.00
1	双绞线缆	1、名称: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2、规格:CAT6 3、线缆对数:四对 4、敷设方式:穿管、桥架内敷设	国产	CAT6	m		4.06	456.00
1	配线	1、名称:电源线 2、配线形式:管内穿线 3、型号:RVV 4、规格:2*2.5mm ² 5、材质:铜芯 6、配线部位:砖混凝土结构	江南	RVV2*2 .5mm ²	m	380	2.000005036	1900.00
1	射频同轴电缆	1、名称:视频线 2、规格:SYV-75-5-1(128 编) 3、敷设方式:管/暗槽内穿放	江南	SYV-75 -5-1(1 28 编)	m	608	4.90	2979.20
1	线槽	1、名称:阻燃线槽 2、材质:塑料线槽 3、规格:2.5*3cm	国产	定制	m	76	13.80	1048.80
1	终端调试	功能:各个云平台对接调试	移动	定制	个	38	120.00	4560.00
1	5G 物联网卡	贴片卡、1G 流量、2 年费用	移动	定制	张	38	120.00	4560.00
5、智慧公交站台智能化系统(含不间断电源及路灯接线)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投标单价 (元)	小计 (元)

一、主要设备

1	设备支架	定制不锈钢箱体 1、电子站牌站牌箱体 2、壳体使用寿命≥8年；玻璃厚度≥6mm，超白钢化玻璃；款式：与候车亭整体款式风格相近。304 不锈钢 1440mm*500mm, 1.5mm	南大苏富特	NDS-TE SB	套	22	182.00	4004.00
2	语音播报显示屏	1. 硬件参数：发光元器件：P3.75/F4.75 红绿双色高亮 LED 二极管 2. 显示尺寸：1216mm*304mm 3. 逐点校正：整屏像素点与像素点之间的亮度差异小于 2%，色度坐标差异≤±0.003，画面纯净细腻，色彩得到真实还原。 4. 像素间距：P3.75mm 5. 单块屏显示像素：64*32 6. 亮度具有亮度可编程功能：≥1500cd/m ² ，具备 16 级亮度调节功能 7. 可视角度：L/R110 度，U/D70 度 8. 盲点率：验收时无死灯及常亮点 9. 当车辆即将到达本站时，可以通过语音进行播报，提醒候车者做上车准备，并且语音音量可以通过远程进行控制，防止扰民。并对重要公众广告信息进行播放功能，用于报站声音提示。 10.▲所投产品通过 GB/T2423.1-2008、GB/T 2423.2-2008《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高温满足 80 度 48 小时，低温满足-30 度 48 小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检验报告； 11.▲所投产品通过 GB/T17626.5-2019《电磁兼容试验和测量技术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符合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检验报告。	南大苏富特	NDS-LED (TTS)	套	22	1162.00	25564.00

3	接口卡	1、名称:LED 控制卡 2、驱动方式:支持 16 扫、1/8 扫、1/4 扫、1/2 扫和静态驱动模式(用户可随意选择), 显示样式:每行显示多辆车辆信息 3、名称:集中控制器 4、功能:电子站牌集中控制子系统应集成了通讯、显示屏状态管理, 故障回传管理, 时控管理等多接口, 集成温控系统、可远程升级, 保证智能化电子站牌发布信息的准确性及系统运行的稳定性。 5、电源: 具备宽压输入, 可直接兼容 12V 和 24V 直流供电。 6、静电放电抗扰度: ▲符合 GB/T 17626. 2-2018 测试要求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检测报告) ; 7、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 ▲符合 GB/T 17626. 4-2018 测试要求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检测报告) 8、环境温度: 工作温度, -25°C---+75°C; 湿度范围: 90% (无凝结) 9、1 路 100M 以太网接口。 10、系统稳定性: 采用硬件看门狗设计, 支持系统复位, 自检功能; 11、▲所投的电子站牌集中控制器需要提供相关专利。	南大 苏富 特	NDS-6E	套	22	600.00	15180.00
4	控制器	1、名称:路由器 2、功能:采用工业级 5G 通讯模块, 保证数据的及时性和稳定性, 同时支持网络和串口通讯, 至少支持 4 个网口, 支持 5G 通讯网络(支持各网络运营商)	南大 苏富 特	NDS-ES B-10T	套	22	3550.00	78100.00
5	路由器		南大 苏富 特	NDS-C0 M-105	台	22	750.00	16500.00



6	服务器	采用高速处理器和嵌入式操作系统，H.264/H.265 视频压缩/解压缩技术。可实现 1080P、720P、D1 分辨率录像，远程视频上传，输入电压为+12V~+36V，采用航空头接口，设备能为摄像头直接供电，录像回放：支持本机回放，最大支持 4 路同步回放，同时对文件中的车辆信息进行分析；支持快进、快退、播放、暂停控制，支持 2, 4, 8, 16 倍速度快进或快退，支持选时回放控制。	浙江大华	录像机 DH-NVR 2106-L 、监控 DH-IPC -HDBW1 235R	台	22	2800.00 01600.00
7	不间断电源设备	1、智能充放电电源 2、容量:智能充放电管理,对电池进行保护。磷酸铁锂电池,12V,150AH;稳定,安全。 3、电池组具备实时监控功能: 电池电压、电池电流、电池欠压告警、电池高温告警等。支持相关数据实时上传至管理平台。	华富	12V150 AH	套	22	2813.50 61897.00
8	系统软件	1、测试类别:电子站牌嵌入式系统软件 2. 电子站牌业务服务在设计上需要对车辆、线路信息进行归类和优化存储，使得判断过程大量减少，以降低计算、处理对的资源占用。电子站牌预报站的处理主要内容包括每条线路的站距。 3. 电子站牌中心业务服务负责接收由智能交通项目公交部分智能公交系统提供的实时数据，通过计算、处理后下发至各相关电子站牌终端。 4. ▲所投的设备需提供电子站牌嵌入式软件字样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南大苏富特	南大苏富特智能站牌嵌入式系统软件 V1.0	套	22	900.00 19800.00
9	开关电源设备	1、种类:开关电源 2、型号:12V/200W 工程专用	明纬	12V/20 0W 工程 专用	台	22	125.00 2750.00
10	开关电源设备	1、种类:开关电源 2、型号:5V/350W 工程专用	明纬	5V/350 W 工程 专用	台	22	140.00 3080.00

1	避雷器	1、名称:电源三级防雷器 2、型号:最大放电电流 20KA	正泰	最大放电电流 20KA	组	22	180.00	3960.00
1	漏电保护开关	1、名称:漏电保护开关 2、型号:二极 16A 3、规格:满足使用要求	正泰	二极 16A	个	22	100.00	2200.00
1	微型空气开关	1、名称:微型空气开关 2、型号:二极 16A 3、规格:满足使用要求	正泰	二极 16A	个	22	80.00	1320.00
1	双绞线缆	1、名称: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2、规格:CAT6 3、线缆对数:四对 4、敷设方式:穿管、桥架内敷设	国产	CAT6	m	66	4.00	264.00
1	配线	1、名称:电源线 2、配线形式:管内穿线 3、型号:RVV 4、规格:2*2.5mm ² 5、材质:铜芯 6、配线部位:砖混凝土结构	江南	RVV2*2 .5mm ²	m	220	5.00	1100.00
1	射频同轴电缆	1、名称:视频线 2、规格:SYV-75-5-1(128 编) 3、敷设方式:管/暗槽内穿放	江南	SYV-75 -5-1(1 28 编)	m	352	4.90	1724.80
1	线槽	1、名称:阻燃线槽 2、材质:塑料线槽 3、规格:2.5*3cm	国产	定制	m	44	13.80	607.20
1	终端调试	功能:各个云平台对接调试	移动	定制	个	22	120.00	2640.00
1	5G 物联网	贴片卡、1G 流量、2 年费用	移动	定制	张	22	120.00	2640.00

二、供电建设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1	电缆				米	308
2	破路(含修复)		移动	/	米	44.60
3	空气开关		正泰	2P	个	22
4	线管		国产	PEΦ32	米	330
5	土方开挖		国产	/	米	70.4
6	户外不锈钢配电箱(含基础)		国产	定制	套	22
7	路灯基础开孔(含修补)		国产	/	处	22
8	多用插座		国产	定制	只	22
9	干式电缆头制作		国产	/	处	22
暂列金额						
					投标单价 (元)	小计(元)
1	暂列金额		/	/	183380.00	183380.00
	总计					4237759.00